

建设用地项目呈报材料 “一书四方案”

编制机关（公章）：资阳市国土资源局



主要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薛红

编制时间：2015年7月23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监制

一、建设用地项目呈报说明书

申请用地单位		资阳市人民政府		
建设用地项目名称		资阳市2015年度第4批城市建设用地		
申请用地总面积		45.9112	新增建设用地面积	39.5135
土地利用现状	地 类 \ 权 属	合 计	其 中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
	总 计	45.9112		45.9112
	(一) 农用地	39.3410		39.3410
	排 地	18.2074		18.2074
	其中：基本农田			
	园 地	0.5919		0.5919
	林 地	20.5447		20.5447
	其他农用地	0.0000		0.0000
	(二) 建设用地	6.3977		6.3977
	(三) 未利用地	0.1695		0.1695
分批次城市（村镇）建设用地				
分批次城市村镇建设用地	拟开发地块名称	地块编号	用地面积	开发用途
	清泉村3组	1	0.2001	公共设施用地
	石梯社区3、4、5组	2	32.8814	城镇住宅、住宿餐饮、商务金融、公共设施、其它商服以及街巷用地
	石梯社区6组	3	6.4930	
	石梯社区6组	4	5.8342	
	石梯社区6组、雁家社区9、10、12组	5	0.5925	

县(市)人民政府
审核意见

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

年

月

市(地、州)
人民政府土地
行政主管部门
审查意见

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

2014年

1

市(地、州)
人 民 政 府 见
审 查 意 见

主管领导（签字）：

2015年

备

注

填表人：李 波

二、农用地转用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地 类		转 用 面 积	其 中		
			国有土地	集体土地	
农 用 地		39.3440		39.3440	
其中：耕地		18.2074		18.2074	
土地利用总体规划					
符合规划			需调整规划		
规划 级别	国家 级		规划 级别	国家 级	
	省 级			省 级	
	市 级	√		市 级	
	县 级			县 级	
	乡 级			乡 级	
农用地转用计划					
拟使用年度计划指标				本批次拟使用指标	
本年度计划指标		结转计划指标	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
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农用地	其中：耕地	39.3440	18.2074
使用2015年计划指标					
若使用结转计划和上级指标，请予以说明：					

填表人：李 波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

补充耕地责任单位	资阳市人民政府		
补充耕地承担单位	资阳市国土资源局		
对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			
验收文号	验收时间	项目名称	补充面积
川国土资地开整验(2011)360号	2012-12-27	丰裕插旗、二郎、拱桥、护耳沟村土地整理项目	6.5822
川国土资地开整验(2011)325号	2010-12-29	雁江区南津镇湖广村、迎桥、先胜、烂庙子村土地整理项目	11.6252
合 计:			18.2074
补充耕地方式	委托补充		
	自行补充	18.2074	
缴纳耕地开垦费情况	收费标准		
	缴纳金额		
已完成补充耕地情况			
已补充耕地面积	合 计	其 中	
		开发	整理 复垦
	18.2074		18.2074
验收单位		验收文号	
四川省国土资源厅		川国土资地开整验(2011)360号、川国土资地开整验(2011)325号	
计划补充耕地情况			
计划补充耕地面积	合 计	其 中	
		开发	整理 复垦
备注51200220130001, 51200220110002			
补充耕地实施计划			
实施年度	完成面积	资金安排	
	0	0	

三、补充耕地方案（续一）

补充耕地地块情况					
序号	整理项目名称	计划耕地图幅号	地块编号	土地现状	补充面积
1	丰裕插旗、二郎、拱桥、护耳沟村土地整理项目	H48G047041、 H48G047042、 H48G048041、 H48G048042		耕地	6.5822
2	雁江区南津镇湖广村、迎桥、先胜、烂庙子村土地整理项目	H48G047043、 H48G047044、 H48G048043、 H48G048044		耕地	11.6252
补划基本农田地块情况					
序号	补划基本农田图幅号及地块编号	补划基本农田地块编号	补划面积		

填表人：李 波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

计量单位：公顷、万元、人

被征收土地涉及的权属单位	乡 (镇)	临江镇、雁江镇				
	村	清泉村、石梯社区、雁家社区				
权属情况	权属来源合法、四至界限清楚，面积准确，权属无争议。					
征地补偿费用标准	地 类		面 积	征地统一年产值	土地补偿费 倍 数	安置补助费倍数
	耕 地	水田	8.4153	2.82/3.06	10	6
		旱地	9.7921	3.0500	10	6
		菜地				
		水浇地				
		望天田				
	地 类		面 积	费 用 标 准		
	园地		0.5919	按耕地的标准减半计算		
	林地		20.5447	按耕地的标准减半计算		
	其他农用地		0.0000	按耕地的标准减半计算		
	农村居民点及 独立工矿用地		6.3977	按耕地的标准减半计算		
	未利用地		0.1695	按耕地的标准减半计算		

四、征收土地方案(续一)

其它费用	名 称	金 额		
	青苗补偿费	32.7733		
	地上附着物补偿费	257.2511		
	农房拆迁费用	3024.4500		
	合 计	3314.4774		
征地总费用		4883.3324	征地费用 综合标准	106.3647
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数		200	需要安置的 劳动力人数	111
安 置 途 径	货币安置	√		
	用地单位安置			
	农业安置			
	征地款收入股安置			
	社会保险安置	√		
	留地安置			
	土地开发整理安置			
备注				

填表人:李 敏